

证券代码:600774 股票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21-038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成都油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油康药业”）及所属企业在2021年2月8日至2021年6月30日收到收到各项与收益相关补贴合计 659.71 万元。因本次收到补贴的累计金额已超过公司 2020 年度经营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补贴情况公告如下：

一、获得补贴的基本情况

- 1.根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全力以赴做好稳就业工作若干措施的通知》，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收到武汉市失业险管理办公室失业险保障基金划拨的稳岗返还补贴款 66.99 万元。
- 2.根据成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单位《关于做好经营困难且恢复有望企业稳岗返工工作的通知》，经油康药业全资子公司四川油康药业贸易项目项目申请，该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收到应急稳岗补贴款 234.99 万元。
- 3.根据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科学技术局《关于下达2020年第二批省级科技计划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成财教发[2020]1125号），油康药业于2021年2月25日收到企业研发项目补贴款 19.80 万元。
- 4.根据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以工代训百日攻坚行动”的通知》，公司于2021年6月15日收到武汉市财政局划拨的以工代训补贴 24.95 万元。
- 5.根据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医药工业发展的意见》（万州府发【2013】21号），经油康药业全资子公司重庆油康江制药有限公司申请，该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收到重庆市万州区财政局的财政补贴款 81.93 万元。
- 6.根据成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成都市困难企业开展职工在岗培训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四川油康药业贸易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收到困难企业开展职工在岗培训补贴款 17.52 万元。
- 7.根据重庆市万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2020年新三峡电分配有关事项的通知》（万发改改发【2021】123号），重庆油康江制药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收到重庆三峡水利供电公司“三峡电入渝退费” 213.53 万元。
- 8.补贴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补贴资金均属于与收益相关的补贴，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予以确认和计量。上述补贴资金 1-6 项金额计入本年度的当期收益，第 7 项将根据相关产品的销售情况计入当期收益或递延收益。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7 月 6 日

股权转让完成后：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陈朝阳	350	货币	19.04
共青城芳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	货币	6.80
共青城芳晖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63,235.3	货币	74.16
合计	1,838,235.3	-	100.00

3. 交易标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存在纠纷或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4. 转让价格的支付

甲、乙双方同意，自《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 15 日内，乙方将股权转让款的 51%即 2,947.29 万元人民币支付至甲方指定收款银行账户；自该协议生效后 90 日内，乙方将股权转让款的 49%即 2,831.71 万元人民币支付至甲方指定收款银行账户。

5. 股权转让过户及后续事项

自《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应配合目标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目标公司提交相关审批机关、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本协议项下的股权转让登记手续所需提交或签署的所有文件资料，确保甲乙双方及时完成该协议项下的股权转让登记手续。

乙方在标的股份完成工商变更的同时，将所持目标公司 65%股权质押给甲方，作为支付转让价格的担保。在乙方支付完全股权转让价款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配合解除本协议项下目标公司的全部股权质押，即乙方本次受让的 65%目标公司的股权。

6. 目标公司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
资产总计	76,566,172.61	96,745,766.50
负债合计	2,985,071.28	25,132,773.21
净资产	73,581,101.33	71,612,993.29
营业收入	12,149,845.60	6,561,634.20
净利润	214,266.52	-1,968,108.04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 甲方对目标公司原注册资本为 4,779 万元，其中 1,194,852.9 万元计入目标公司注册资本，3,584,147.1 万元计入目标公司的资本公积。
2. 本次交易对价为 5,779 万元。以 2021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测算，预计使公司当期损益增加约 1,124 万元，具体金额以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目标公司及目标公司控制的所有公司的权益。
5. 公司不存在为目标公司提供担保和委托该公理财，该公司也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等事项。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7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0774 股票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21-037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7 月 2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7 月 26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武汉市汉阳区汉阳大道 577 号瑞锦酒店王家湾店十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7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议题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	非A股
1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	
2	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及公司指定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1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持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该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多个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型投票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74	汉商集团	2021/07/2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法：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先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法定代表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

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融资融券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投资者为单位的，还持有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等。

2. 登记时间：2021 年 7 月 23 日上午 9:30-12:00，下午 2:30-5:00

3. 登记地点：本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楼二楼）

4. 会议时间：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自理。

5. 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六、其他事项

联系电话及传真：(027) 84843197

地址：武汉市汉阳大道 134 号

邮编：430050

电子邮箱：lshsdq@126.com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7 月 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7 月 2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			
2	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在授权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774 股票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21-035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发出关于召开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收到表决权 9 份，实际收到表决权 9 份。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汉商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将持有的上海融公社芳晖科技有限公司 65% 股权，以人民币 5,779 万元的对价全部转让给共青城芳晖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刊登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暨”目前尚在公司正在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 A 股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但尚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前，如果公司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则在完成利润分配后，公司均不能发行，不利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的推进，将无法及时补充营运资金，影响公司的长远发展。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 2020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汉商集团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及《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该预案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 40,907,527 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2271%），79,444,603 票反对（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7729%），未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由于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工作仍在推进中，公司维持 2020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再次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下午 2:30 在望锦酒店王家湾店十楼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37）。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7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0774 股票简称:汉商集团 编号:2021-036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汉商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拟持有的上海融公社芳晖科技有限公司 65% 股权，转让给共青城芳晖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本次交易预计使公司当期损益增加约 1,124 万元，具体金额以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 交易概述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汉商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拟将持有的上海融公社芳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65% 股权（以下简称“交易标的”），转让给共青城芳晖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乙方”）。

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甲方乙方将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事项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共青城芳晖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05MA39BGUM8J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芳漫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0 年 10 月 16 日

登记机关：共青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要经营场所：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融）资等金融业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截至本公告日，共青城芳晖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设立时间不足一年，其实控人自人为自然人陈朝阳。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甲方合法持有的目标公司 65% 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前，甲方持有目标公司 65%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1,194,852.9 万元人民币），乙方持有目标公司 9.16% 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168,382.4 万元人民币）。甲方拟将其持有目标公司 65% 股权以人民币 5,779 万元的对价全部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接受上述标的股权并支付给甲方上述相应的价格。

1. 目标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上海融公社芳晖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MA119RJK15

法定代表人：陈朝阳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03 月 20 日

注册资本：1,838,235.3 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安祥路 83 弄 1-42 号 20 幢 118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从事电子产品、信息科技、环保科技、智能科技、通讯科技、光电科技、医疗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网络科技、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等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业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广播电视（广播）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软件开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日用百货、文具用品、电子产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目标公司股东、出资及持股比例：

股权转让前：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汉商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194,852.9	货币	65.00
陈朝阳	350	货币	19.04
共青城芳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	货币	6.80
共青城芳晖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8,382.4	货币	9.16
合计	1,838,235.3	-	100.00

股票代码:002085 股票简称:万丰奥威 公告编号:2021-036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章银凤女士的书面辞职，章银凤女士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其辞职后，将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章银凤女士提交的辞职呈报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在公司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之前，暂由公司董事长陈彦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尽快聘任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章银凤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章银凤女士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章银凤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7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 2021-060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对公司的《调查通知书》（沪证调查字 2021-1-028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

在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法定媒体和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五日

证券代码:605398 证券简称:新炬网络 公告编号:2021-040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7 日和 26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和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和《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单位:万元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2021年6月1日至6月30日取金额	期间内取金额合计	期间内支取日期	期间内存金额合计	期间内存日期	2021年6月1日至6月30日取金额	2021年6月1日至6月30日收益的累计收益
公司	交通银行	浦发银行	7天通知存款	10,000.00	0.00	/	0.00	/	10,000.00	19.56
			利多通知存款业务	3,400.00	100.00	2021/6/11	0.00	/	3,300.00	6.61
新炬网络	浦发银行	浦发银行	利多通知存款业务	1,800.00	200.00	2021/6/11	0.00	/	1,600.00	2.69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注)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通知存款	17,550.00	2,650.00	96.33	14,900.00
2	结构性存款	8,000.00	0.00	0.00	8,000.00
	合计	25,550.00	2,650.00	96.33	22,9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最近 12 个月内进行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总金额管理额度

注:此在实际收益为截至 2021 年 7 月 1 日实际收到的收益。

特此公告。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7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3721 证券简称:中广天择 公告编号:2021-022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7 月 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贺龙体育宫羽毛球馆中心一楼中广天择 V3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6,395,485	99,9837	10,800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6,395,485	99,9837	10,800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66,395,485	99,9837	10,800

无。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二) 议案名称

1.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

2. 聘任、解聘、续聘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

2. 律师：熊浩、段相坤

四、见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于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7 月 6 日

证券代码:002642 证券简称:荣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8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情况发生。
- 2.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时间：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7 月 5 日 14:00；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7 月 5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5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东辉先生。

4. 会议召集人：公司监事会

5. 会议地点：公司联席董事长王东辉先生。

6. 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通过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的股东 21 人，代表股份 150,141,30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2.465%。每一股份代表一票表决权。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0 人，代表股份 149,918,00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2.3731%。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11 人，代表股份 223,3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333%。

2.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 16 人，代表股份 28,704,45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2837%。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1-053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占 42.11% 减少至 40.29%。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5 日收到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通知，梁刚先生和梁建中先生于 2021 年 7 月 2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907,66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82%。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梁刚			
	名称	住所	北京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
权益变动日期	2021/7/2	权益变动数量	2,413,834	1.51

备注：1.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该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7,435,970 股，占上市公司本次权益变动前总股本的 42.11%。2.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3. 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益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股数)	占权益变动前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权益变动后总股本比例(%)
梁刚	合计持有股份	56,380,000	35.20	56,380,000	35.2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6,380,000	35.20	56,380,000	35.20
梁建中	合计持有股份	8,145,501	5.09	8,145,501	5.0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145,501	5.09	8,145,501	5.09
梁刚	合计持有股份	2,416,634	1.51	2,800,000	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16,634	1.5		